

威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威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威德环境”）的参股公司通辽市鸿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通辽鸿轩”）是通辽市主城区餐厨垃圾（含粪便）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的建设方，其拟与威德环境签署《技术咨询服务协议》，由威德环境向通辽鸿轩提供技术咨询服务，包括全程参与并指导设备招投标、现场安全施工、设计方案优化、各方技术交流、设备安装调试、试运营等，以公开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，合同总金额预计不超过 70 万元。

(二) 关联方关系概述

威德环境持有通辽鸿轩 12% 的股份，通辽鸿轩为公司参股公司，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。

(三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该关联交易事项，同

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该事项需提交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通辽市鸿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科尔沁区巴黎之春小区 11 号楼	其他有限责任公司	张涛

(二) 关联关系

威德环境持有通辽鸿轩 12% 的股份。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威德环境的参股公司通辽市鸿是通辽市主城区餐厨垃圾(含粪便)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的建设方,其拟与威德环境签署《技术咨询服务协议》,由威德环境向通辽鸿轩提供技术咨询服务,包括全程参与并指导设备招投标、现场安全施工、设计方案优化、各方技术交流、设备安装调试、试运营等,以公开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,合同总金额预计不超过 70 万元。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交易双方以市场为导向,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,依据市场公允价格与关联方确定交易价格,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，是合理的，必要的。

(二)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，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，公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威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威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月2日